

非学科类教育机构学员的安全风险防范探究

柳佳林 范生涛 王纪英 姚沛沛 吴星森

(西安培华学院 陕西 西安 710125)

摘要: 随着“双减”政策对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培训机构采取各种监管措施,非学科类教育机构迎来发展的风口。据教育部公布的关于非学科类培训机构规范治理进展数据显示,截止目前,已有超过10万家非学科类教育机构被纳入了教育培训监管与服务平台,并且通过了相关资质审核。然而,大部分培训机构在安全管理制度建设、安全责任落实、安全教育培训、安全设施设备等方面还存在隐患,导致了人身安全事故的频发。本文在了解掌握非学科类教育机构在学员人身安全方面存在问题的基础上,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并提出防范的建议。

关键词: 非学科类培训机构,安全,防范建议

Probe into the Prevention of Safety Risks for Students in Non disciplinary Educational Institutions

Liu Jialin, Fan Shengtao, Wang Jiying, Yao Peipei, Wu Xingmiao

(Xi'an Peihua University, Xi'an, Shaanxi 710125)

Abstract: With the “double reduction” policy taking various regulatory measures for discipline training institutions at the compulsory education stage, non discipline education institutions usher in the development of the wind. According to the progress data on the standardized governance of non discipline training institutions released by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up to now, more than 100000 non discipline education institutions have been included in the education and training supervision and service qualification review. However, most training institutions still have hidden dangers in the construction of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implementation of safety responsibilities, safety education and training, safety facilities and equipment, which has led to frequent personal safety accidents. Based on the understanding of the problems existing in the personal security of students in non discipline educational institutions,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causes of the problems and puts forward preventive suggestions.

Key words: non discipline training institutions, safety, prevention suggestions

1. 行业现状

1.1 非学科类机构的定义

非学科类教育机构是指在校外开展体育(或体育与健康)、艺术(或音乐、美术)学科,以及综合实践活动(含信息技术教育、劳动与技术教育)等培训的教育机构。根据《教育部进一步明确义务教育阶段校外培训学科类和非学科类范围的通知》的规定,此类机构按照非学科类进行管理。其中体育类包括基础体能类、球类、武术运动类等;艺术类包括舞蹈类、美术类等;综合实践活动类包括职业体验、3~6岁学龄前儿童启蒙等。

1.2 非学科类教育机构的发展现状

随着双减工作的深入推进,学科类教育机构逐渐退出培训行业市场,非学科类教学机构趁势而上。大部分家长也涌入到素质教育的报名热潮当中。

新的非学术辅导课程在“双减”后与之前报名



(来源:微信公众号教育指南)

同时许多学科类教育机构巨头也纷纷转行,例如新东方对外公布停止经营中国内地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校外培训服务,好未来旗下的少儿英语品牌“励步英语”将“英语”二字去掉,并推出了一系列的素质教育新产品,其中包括戏剧、口才、书法等。由此也可以看出,未来非学科类培训机构发展前景态势良好,素质教育也正在快速崛起。

2. 非学科类教育机构存在的安全问题

在家长的旺盛需求和市场竞争日益加剧的情况下,非学科类教育机构的规模迅速扩张,机构乱象愈演愈烈,例如出现培训质量

不高、价格肆意上涨、存在安全隐患、学生和家長权益无法得到有效保护等问题,这已经对正常教育秩序造成严重干扰。截止到今年八月份,教育部累计排查培训机构17.2万个(含复查和涉嫌开展学科类培训的排查)培训材料24.3万份、从业人员40.5万人,其中发现问题机构4614个,占比2.7%^[1]。由此可以看出,在对于非学科类教育机构的监管力度还需加强。

2.1 部分课程及开展的活动具有风险

舞蹈类课程在各大培训机构的报名中尤为热门。但在舞蹈练习中一些不科学的舞蹈动作可能会对身体器官还处在发育过程当中的孩子的腰椎、颈椎造成损伤,严重的则会带来脊髓损伤的风险。如^[2]河南省登封市人民法院审理的一起案件中,一名12岁的女孩在舞蹈班练习下腰后摔倒,随后无法站立,最终被诊断为双下肢瘫痪,脊髓永久性损伤,从此以后只能在轮椅上度过。关于这类在上舞蹈课时造成学员人身损害赔偿的案件,其中大部分都是老师在上课过程当中对学员未尽到相应的管理和保护职责,或是老师专业素质不够,在学员受伤后不知如何采取必要紧急的措施,从而使学员身体受损。

另外,体育类培训机构成为家长们的“新宠”,但机遇常与危机相伴,比如教师团队不专业,不能为学生提供科学的体育指导、设备不齐全、场地布置有安全隐患等问题致使体育培训乱象频出。例如^[3]在汤某与某跆拳道教育机构责任纠纷一案中,教师在安排汤某训练时,未在旁进行指导及保护学员的安全,未能做到安全保护措施,导致汤某在学习过程中受到人身损害,造成粉碎性骨折。这都是由于课程本身安全系数较高,机构自身自律意识薄弱、入门门槛低,市场监管不力,自身管理不到位,师资力量良莠不齐,质量标准难以统一,培训效果参差不齐等原因导致的。

除此之外,随着现代教育的多元化发展,部分非学科类培训机构也会推出各类夏令营活动供学员参加。而这些学员大多是未成年,自我保护意识薄弱,并且活动安全系数普遍较低,因此对孩子的人身安全容易产生威胁,给机构、承办方也带来了很大压力。而事故的发生往往是各种因素交织引发的。

其中最最主要的原因还是缺乏对学员的安全意识教育、照顾看管不严格以及在事故发生后没有专业人员进行及时的救助和处理。^[4]例如一学员在参加培训机构组织的夏令营活动时,按教官要求集合时不慎摔伤,但工作人员并未及时发现进行救助,导致其十级伤残的严重后果,最后虽然各方给予了该学员相应的损害赔偿,但夏令营存在的安全隐患并未因为个案的解决而消除。因此对于学员在参加夏令营时的人身安全保障问题,机构及承办方需要从场地的选

择、专业人员的配置、制定严格监管制度等方面出发,为快乐的假期体验“保驾护航”。



(来源:保游网)

2.2 机构内部设施设置不达标

一般来说,由于校外培训机构内部环境易燃可燃物多,日常人流量较大,上课教室较拥挤,且多为中小学学生,因此一旦发生火灾就非常容易造成学员群死群伤的严重后果。例如河南商丘柘城县的一家武馆由于未设置有效的防火分隔,而导致了一场伤亡惨重的火灾的发生。教育部、应急管理部联合印发的九项规定从九个方面对校外培训机构消防安全管理提出了具体防范要求。主要包括^[6]明确各方的消防安全主体责任、规范场所消防安全建设、严格管理火灾危险源、加强日常防火检查巡查、加强在培训期间相关人员的值班值守和宣传教育培训演练等方面,全面筑牢消防安全“防火墙”。除此之外,本文认为培训机构还可以在分析引起火灾事故的原因、组织成立防火领导小组、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原则的基础上,计划好消防安全应急预案,做好应急处置,从而更有效地保护学员的人身安全。

2.3 存有隐患的下训“真空时段”

培训机构的课程时间设置通常会与家长的上班时间发生冲突,导致学员放学后无人接送。根据相关调查显示,近60%的家长在下午五点半甚至更晚才下班,这就形成学生放学后家长与培训学校监管的“真空时段”^[6]。这种监管的“真空时段”,是各学校和培训机构都普遍存在的问题,对学生的人身安全埋下了严重隐患。根据相关数据显示,安全事故绝大部分发生在校外,占比近97%。例如深圳一9岁男孩在下训回家的路上被撞身亡、江西一8岁男孩在放学路上不慎溺亡。

离开了机构的照管,那些没有相关安全维护人员及相应防范应急措施的地方,就很容易成为学生下训后的去处。因此,各培训机构应加强在学员“真空时段”的管理,在日常的教学过程当中积极树立学生的自我保护意识,从而有效减少在下训时段的安全隐患问题。

3. 非学科类教育机构存在安全问题的原因分析

3.1 监管力度不够

非学科类培训机构种类丰富,行业特点突出,又涉及到了多个部门,因此很容易存在监管盲区,除此之外,在双减政策的背景下,学科类素质机构纷纷向非学科类领域转型,由此产生的新兴市场,亟待加强引导和规范。

而在实践当中,针对问题的发生,部分地区在对机构进行检查监管时,往往只是通过口头警告或稍加罚款的方式进行处罚,这种较低的处罚力度并不能起到严格监管的效果,只是流于形式。此外,由于监管任务较为繁重,主管政府部门不明确,监管职责模糊不清,难以认定,往往容易形成“踢皮球”的局面,难以实现有效管理。

3.2 机构设置不规范

^[7]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种类多元且构成复杂,各种类型的非学科类机构所涉及的细分领域又极其杂乱、类属项目五花八门。总的来看,目前对于非学科类培训机构的设置并无特别具体的准入门槛和条件要求,这也是此类机构能在短期内快速占据教育机构市场地位的原因所在。因为未将其全方位纳入监督管理,导致不少机构培训场所安全隐患突出,专业培训教师持证率低并且逐步兼职化,培训行为缺少规范,培训质量参差不齐,从而导致学员的人身安全受到威胁。

3.3 相关法律体系不完善

虽然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了对于学员的人身安全在教育机构受到侵害后的处理方式,但现阶段我国针对非学科类教育机构监管的条款内容设置还比较笼统,也有些缺失之处,无法为其治理提供完备的法治保障和坚实的法治基础。

4. 风险防范探究

4.1 加强监管力度

4.1.1 各管理部门履行好监管职责

^[8]国家可以尽快出台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监管指导意见,教

育部也可同各个部门明确职权分责,由上及下,各地区有关部门可通过拟定培训机构严禁事项,因地制宜地为校外培训机构设置“底线”和“红线”,从而有助于校外培训机构根据自身情况有效落实管理要求。

4.1.2 建立培训机构安全事故评估组

在有些重大的安全事故发生时,往往需要政府亲自出面才能更好地解决问题,因此可以^[9]建立以公安、教育、司法、文化等部门组成的安全事故评估组,出面协调处理矛盾,保障学员和机构的合法权益,维护正常的教学秩序。

4.1.3 教育机构提高自身监管防控能力

对于教育机构来说,保险应该成为教育机构稳健经营的基本配置,因此可以通过为学员购买人身安全保险等方式,防范和降低安全事故风险。例如山东、广西、海南等地鼓励校外培训机构自主选择国有大型保险公司,为学生购买人身安全保险,从而有效防范风险发生。

除此之外,比如体育、舞蹈类风险系数较高的课程,培训机构应当提前对家长履行风险告知义务,配备多个具有专业知识的教师进行教学,安全设施配置符合国家标准;培训机构内招聘多个安保人员,对出入人员进行严密监管并进行定期巡视;落实国家防疫政策要求;设置医务室,使学生在发生安全事故的第一时间能够得到基本必要的治疗;聘请法律顾问,解决相关法律问题;事先做好事故应急预案,提高应急能力,降低危害发生率。

4.2 提高准入标准

为了解决机构设置不规范的问题,对非学科类教育培训机构的标准设置需要严格把关。目前,全国各省市对于文化艺术类校外培训机构设置准入文件都陆续出台试行,因此各地区相关部门要积极响应,严把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准入关,严格检查评估机构教师资格、消防安全等各项条件是否达标达准,从而更好地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办学,减少安全事故的发生,让家长安心。

4.3 完善相关法律法规

为提高非学科类教育机构治理的法治化水平,减少人身安全事故发生概率,完善相关法律法规是大势所趋。

例如国家可以根据监管和执法的实际需要,适时修订《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办法》,为校外培训机构执法和行政处罚提供一个更为明确和严格的依据,加大行政处罚力度,使各个机构能够将学员的人身安全问题重视起来。又如^[10]浙江发布的《关于非学科类培训机构参与课后服务指导意见》中指出,只要培训机构发生过安全事故,其就应当及时报教育行政部门,若为事实,由主管部门会同教育行政部门将相关非学科类机构清理出区域“白名单”,并向社会公布。日后也可将此条纳入教育行政管理制度当中。从而为非学科类教育机构的治理提供较为完备的法治保障和坚实的法治基础。

5. 结语

在国家支持学生全面发展的政策下,培训机构要在无数的血与泪的教训中,总结经验,自觉建立起安全保障措施,加大清查与自查力度,防患于未然。同时,更应多一份责任,多一份关心与爱护,保证孩子的绝对安全,为孩子撑起安全的“保护伞”。让学生放心,让家长安心,也让自己省心。从而实现学员素质全面提升,自身内部向好发展的双赢局面。

参考文献:

- [1] 全国义务教育阶段校外培训治理“回头看”顺利完成并取得积极成效 [EB/OL]. (2022-08-11). <http://www.xinhuanet.com/edu/2022-08/11/457d7e65555d44219a4bb80437930929/c.html>
- [2] 中国裁判文书网: (2020)豫0185民初539号
- [3] 中国裁判文书网: (2020)粤0113民初6670号
- [4] 中国裁判文书网: (2017)湘07民终842号
- [5] 教育部应急管理部联合印发《校外培训机构消防安全管理九项规定》 [EB/OL]. (2022-06-06). http://www.moe.gov.cn/jyb_xwfb/gzdt_gzdt/s5987/202205/t20220526_630696.html
- [6] 魏善春,许欣《放学后的“真空时段”谁来补?》中国教育新闻网—中国教育报. (2016-06-02)
- [7] 董圣足《立标准、定程序、严监管——规范非学科类校外培训发展势在必行》光明日报. (2022-03月15日14版)
- [8] 付卫东,郭三伟《“双减”背景下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治理的理论逻辑与时间进路》中国教育学报, G521, (2022—09)
- [9] 薛家安,李方恩《有必要建立中小学安全事故评估组织和风险基金》湖北教育时政新闻, G637, (2007—03)
- [10] 缪晨霞《浙江发布非学科类培训机构参与课后服务指导意见,7月1日起施行》新京报. (2022-05-25)

本文属于陕西省教育厅2022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阶段性成果,项目名称:i乐学—寻找孩子的素质教育;项目编号:S202211400026x。